

## 國立政治大學學生參加校際活動保證金繳交須知暨家長同意書

- ◎ 請甄選錄取同學於規定時間內來信或來電確認參加活動與否，逾期未告知者視為放棄，將依序遞補候補名額。
- ◎ 鑑於往年學校統一辦理參加學生證件之經驗，常因少數同學未能準時繳交辦理證件所需之相關檔與照片，致延誤全團證件辦理期程而影響後續作業手續。因此有關學生出國所需之證照，將改由參加學生自行辦理，並藉以培養學生自我負責之態度。
- ◎ 錄取確定參加者，請於錄取通知信中指定時間自行辦妥護照、臺胞證與臺胞證加簽（各項證件辦理作業時間與所需證件照片請自洽旅行社詢問），證件辦妥後請繳交護照資料頁、臺胞證資料頁、臺胞證加簽頁與役男出境核准文件（女生、免役、役畢免繳）等影本至辦公室或傳真（02-2939-9850）。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證件辦理或證件資料提供錯誤而影響機位訂定者，將取消錄取資格且後果自負。
- ◎ 甄選錄取同學另需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活動保證金 5,000 元至國合處大陸事務組。保證金將於活動結束後兩週繳交心得報告 word 電子檔後（包含圖文至少 3 頁），可向承辦人員領回保證金；已確認報名參加並繳交保證金者，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如因故無法出席活動者應自行負責，保證金概不退還。
- ◎ 為配合主辦學校之要求，學校經手協辦之交流活動均需團進團出者，恕不接受自行訂票及另外安排行程。學校將盡力與旅行社協調最佳航段與最優惠之機票，但因各團活動之舉辦時間、行程安排與全團人數等多項因素，未必能取得最低之團體票價航班，非常介意者請審慎考量後再行繳交保證金。
- ◎ 本活動所需相關費用（如：機票費、保險費或簽證費等）將依通知繳交。如逾時付款、提供錯誤英文姓名或因非不可抗力之因素取消活動，致額外費用增加（如機票差額、航空公司訂位保證金或退票手續費等）或機位被取消被迫取消活動資格等情況發生，將由本人及敝子女負責。

參加活動名稱： \_\_\_\_\_

### 家長同意書

#### 【同意聲名】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學校舉辦之交流參訪活動，並保證其在營隊期間，願接受領隊師長之指導，遵守營隊規範，瞭解並同意上述各項說明與規定。若有任一違反，保證金將被沒收。

家長或監護人 簽名		學生簽名	
日期：			